2023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四十期）

新兴县中医院易地新建项目

募投报告

实施单位盖章：

主管部门盖章：

市（县、区）财政局盖章：

2023年8月

目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1
（一）项目所处区域财政经济情况.....1
（二）本地社会发展规划和行业相关规划.....1
（三）项目情况.....2
（四）项目立项情况或实施依据.....3
（五）责任主体.....3
二、项目实施重要性和经济社会效益分析.....5
（一）重要性分析：.....5
（二）经济效益分析：.....6
（三）社会效益分析：.....7
三、项目投资估算、资金筹措方案及使用计划.....7
（一）投资估算.....7
（二）筹措方案.....8
（三）项目实施安排.....12
（四）债券资金用途.....12
四、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情况.....14
（一）项目预期成本收益.....14
1.项目收入测算.....14
2.项目成本及相关税费.....15
3.项目损益情况.....17
（二）融资收益平衡情况.....18
（三）总体评价.....19
五、专项债券管理.....21
（一）债券资金概况.....21
（二）债券资金管理.....24
（三）职责分工.....25
六、项目风险控制.....26
（一）潜在风险及控制措施.....26
（二）还款保障措施.....32
七、其他需要说明事项.....32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所处区域财政经济情况

新兴县位于广东省中部偏西、云浮市东南部，毗邻珠江三角洲，东与佛山高明区、鹤山市交界，东南与江门开平市接壤，南邻江门恩平市，西南连阳江阳春市，西北为云安区、云城区，东北接肇庆高要区，处于广佛肇经济圈、珠中江经济圈的交汇地带，距海洋最近点100公里，距广州市140公里，总面积1523平方公里。现辖12个镇，199个村（社区）委员会。

2020—2022年，新兴县分别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8.52亿元、18.62亿元和14.29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4.66亿元、11.40亿元和4.8亿元。

近三年新兴县财政经济情况

项目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270.58	308.91	311.7
一般预算收入（亿元）	18.52	18.62	14.29
政府性基金收入（亿元）	4.66	11.40	4.8
其中：国有土地出让收入（亿元）	4.01	10.43	4.11
政府性基金支出（亿元）	15.87	25.09	36.13
其中：国有土地出让支出（亿元）	4.26	7.96	8.22

（二）本地社会发展规划和行业相关规划

1.项目的建设能进一步提升当地重大公共卫生事件防控能力。

2019 年底爆发的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目前已全球肆虐，在疫情暴发之处，当地医疗卫生基础设施条件基本难以支撑疫情防控的需要，对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社会和谐稳定造成了极大的威胁。项目目标建设成为广州中医药大学附属医院、广东云浮（新兴）中医药职业学院附属医院，完善了新兴县中医院的医疗卫生基础设施条件，新建了独立的感染楼，显著提升了新兴县乃至云浮市关于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及类似重大公共卫生事件的防范能力，是十分必要的。

2.项目的建设是有关规划计划的具体落实

广东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

的若干措施》，并发出通知，要求全省各地区各部门以推进中医药综合改革为契机，在服务模式、产业发展、质量监管方面先行先试、探索创新，共同推动我省中医药事业和产业高质量发展。明确要构建高质量发展的中医药服务体系。建设高水平中医医院，实施国家中医药传承创新工程、区域中医（专科）诊疗中心建设，加快建成岭南特色鲜明、群众体验良好、总体实力领先的高水平中医医院群；强化中医药服务信息化支撑，依托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建设中医药数据中心和互联网中医医院，探索形成中医临床大数据。

（三）项目情况

本项目选址位于新兴县新城镇翔兴路南侧，规划用地面积145.23亩，总建筑面积10.78万平方米，开放床位700张，主要建设门诊医技楼、住院楼、感染楼、制剂楼、后勤生活楼，并完善相关配套设备设施等。

本项目属于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

（四）项目立项情况或实施依据

2020年8月18日，本项目取得新兴市卫生健康局《关于新兴县中医院易地新建核定编制床位的批复》（新卫函〔2020〕200号）；

2020年8月20日，本项目取得新兴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新兴县中医院易地新建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新发改社〔2020〕39号）；

2021年4月6日，本项目取得新兴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新兴县中医院易地新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新兴发改投审〔2021〕76号）。

2021年9月22日，本项目取得新兴县发展和改革局《新兴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新兴县中医院易地新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调整）的批复》（新发改社〔2021〕17号）。

2021年11月12日,本项目取得新兴县自然资源局颁发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445321-2021-375号）。

2021 年 11 月 15 日，本项目取得新兴县发展和改革局《新兴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新兴县中医院易地新建项目初步审计概算的批复》（新兴发改投审〔2021〕182 号）。

2021 年 12 月 20 日，完成新兴县中医院易地新建项目施工招标工作，并签订施工合同。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取得云浮市发展改革局《关于新兴县中医院易地新建项目节能报告的审查意见》（云发改能函〔2021〕304 号）。

2022 年 3 月 8 日，取得新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 445321202203080101。

2022 年 3 月 15 日，本项目取得《关于新兴县中医院易地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云环（新兴）审（2022)17 号）。

2022 年 4 月 29 日取得本项目工程开工令，并正式开始施工，目前已完成门诊医技楼和住院楼地下室及人防区域混凝土施工完成。门诊医技楼整体 40%区域已完成第三层顶板混凝土建筑，住院楼 50%区域完成第四层楼板浇筑，其余部分仍在第三层进行梁板绑扎钢筋以及支模工作。已完成第一、三号车道已完成顶板混凝土浇筑。已完成污水处理池建造。已完成部分室外管道预埋。

（五）责任主体

1.本项目实施单位为新兴县中医院，机构详细信息如下表:

名称	新兴县中医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532156508224C
机构地址	新兴县新城镇环城西路21号
负责人	何庆君
机构性质	事业单位

2.本项目主管部门为：新兴县卫生健康局

名称	新兴县卫生健康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5321MB2D08825X
机构地址	新兴县新城镇城北区新洲大道55号
负责人	刘新耀
机构性质	机关

3.本项目资产管理部门为：新兴县中医院

新兴县中医院易地新建项目建设完成形成资产后，新兴县中医院为资产的责任部门，严格按照国家、省和单位内控制度进行管理。

二、项目实施重要性和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一）重要性分析:

新兴县是“融湾发展”先行示范县之一，随着新兴县及周边地区社会经济的不断发展，人民群众对生活质量、身体健康的需求不断增加，对就医环境的要求不断提高，新兴县中医院的设施面临越来越大的压力，医疗设备和急救设施处于超负荷的工作状态。从群众对新兴县中医院满意度的调查结果看，人民群众对医院硬件设施的满意度较低。为满足新兴县及周边地区人民群众

100 多万人口的医疗需求，把新兴县中医院建设成为广州中医药大学附属医院、广东云浮（新兴）中医药职业学院附属医院，是适应新兴县及周边地区社会经济发展的必然趋势。

综上所述，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政策，符合有关发展规划，有利于重大公共卫生事件防控工作，提升当地医疗设施和服务水平，从而满足广大人民群众医疗的需求，项目的建设是十分必要的。

（二）经济效益分析:

项目建成后，对当地的经济有正面的作用，表现在以下方面:

1.自 2019 年底新冠疫情暴发以来，对全球经济带来了沉重的打击，甚至造成了短期的经济衰退。项目的建设由于提升了当地应对新冠病毒疫情等重大公共卫生事件的防控能力，能通过有效防控来降低类似事件对经济的负面影响，其经济效益是十分显著的。新兴县是“融湾发展”先行示范县之一，项目能为新兴县“融湾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保障。

2.有效提升了新兴县中医院的医疗水平，促使更多原来到其他地区就医的居民返回本地就医，减少了资源外流。

3.扭转了新兴县及周边地区医疗基础设施落后的局面，改善了新兴县中医院留不住人才的问题，促使更多优秀、专业的人才在新兴县及周边地区安居乐业，也促进了当地社会经济的发展。

4.项目所在片区有较多开发中的住宅小区项目，项目建成后，为周边众多房地产小区配备了强大的医疗卫生公共基础设施，一方面促使了在建小区的销售，另一方面也带动了周边地块升值，加速其开发进度，有效促进了新兴县经济发展。

（三）社会效益分析:

本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医疗卫生资源的合理配置，适应区域发展规划，可以为当地居民提供综合门诊，项目的建设适应日益增长的卫生与健康需求，在一定程度上缓解新兴县及周边地区卫生医疗配置不足，解决群众“看病难”“看病贵”的问题，缓解城乡之间、地区之间、不同收入人群之间获得医疗卫生服务的差距，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项目的建设同时也方便居民看病，会使居民的医疗支出有效降低，主要是就医往返交通费、误工费等，满足项目辐射范围新兴县及周边地区100多万人口的诊疗需求。另一方面，项目建成后，一方面医院新增大量的服务岗位，可提供大量就业岗位，另一方面，医院大量的员工、病人及其家属的日常生活，需要与之配套的。第三产业相关从业人员提供服务，这两方面都为当地提供了大量的新的就业和谋生机会，促进当地经济发展。

三、项目投资估算、资金筹措方案及使用计划

（一）投资估算

1.编制依据及原则

（1）《建设项目投资估算编审规程》（CECA／GC12015）；

（2）《建设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3）《建筑工程施工发包与承包计价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16号）；

（4）《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规定》（粤府令第205号）;

（5）《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粤建市[2010]15号）；

（6）《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通则》（2018年）；

（7）《广东省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8年）；

（8）《广东省园林绿化工程综合定额》（2018年）；

（9）《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2018）〉的通知》（粤建市〔2019〕6号）；

2.项目总投资

项目投资估算表

序号	新兴县中医院易地新建项目	总金额（万元）
1	建筑工程费用	76,989.17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6092.75
3	预备费	1,917.92
项目总投资		84,999.84

（二）筹措方案

1.市场化融资资金筹措:

无市场化融资资金。

2.地方政府债券资金筹措:

1）存量债券资金列式

新兴县中医院易地新建项目，以前年度已安排专项债券资金共计29,000.00万元，均已到位。对应各批次存量债券资金信息概况如下:

序号	融资时间节点	债券名称	发行年限	票面利率	债券偿还方式	融资金额（万元）
1	2021年6月	2021年广东省民生服务专项债券（7期）2021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44期）	20年	3.77%	每半年支付利息，到期还本	1,000.00
2	2021年8月	2021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65期）	20年	3.45%	每半年支付利息，到期还本	1,500.00
3	2021年11月	2021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85期）	20年	3.45%	每半年支付利息，到期还本	16,500.00
4	2022年5月	2022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25期）	30年	3.40%	每半年支付利息，到期还本	3,000.00
5	2022年6月	2022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31期）	30年	3.37%	每半年支付利息，到期还本	7,000.00
合计						29,000.00

2）本年度及以后年度债券资金概况

2023年计划安排专项债券资金20,000.00万元:

1月已发行2023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期）6,000.00万元（用于项目资本金0.00万元）;

5月已发行2023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二期）1,500.00万元（用于项目资本金0.00万元）;

8月拟发行2023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四十期）7,200.00万元（用于项目资本金0.00万元）；

2023年度待后续发行专项债券资金5,300.00万元;

以后年度计划安排专项债券资金18,900.00万元。

3.非融资资金筹措:

本项目财政性资金17,099.84万元。

项目资金筹措情况（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投资		市场化融资资金		非融资资金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融资		
		已到位金额		已到位金额	单位自有资金	其中：已到位金额	财政性资金	其中：已到位金额	其他	其中：已到位金额	本次发行金额	以前发行金额	计划以后发行金额
合计	84,999.84	36,500.00	-	-	-	-	17,099.84	-	-	-	7,200.00	36,500.00	24,200.00
2021年	19,000.00	19,000.00	-	-	-	-	-	-	-	-	-	19,000.00	-
2022年	10,000.00	10,000.00	-	-	-	-	-	-	-	-	-	10,000.00	-
2023年	37,099.84	7,500.00	-	-	-	-	17,099.84	-	-	-	7,200.00	7,500.00	5,300.00
以后年度	18,900.00	-	-	-	-	-	-	-	-	-	-	-	18,900.00

（三）项目实施安排

规划用地面积145.23亩，总建筑面积10.78万平方米，开放床位700张，主要建设门诊医技楼、住院楼、感染楼、制剂楼、后勤生活楼，并完善相关配套设备设施等。本项目已取得新兴县发展和改革局《新兴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新兴县中医院易地新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调整）的批复》（新发改社〔2021〕17号），项目正在场地清表、三通一平等工作。项目具体实施计划如下：2022年4月-2022年6月完成场地清表、三通一平、临建临设等施工。

2022年6月-2022年8月完成桩基础施工。

2022年9月至2022年11月计划完成基础开挖、土方回填、地下室建设施工。

2022年12月至2023年6月计划主体结构施工。

2023年6月至2023年12月室内装饰装修施工。

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室外工程施工、机电工程安装等其他配套设备设施安装。

1.2021年3月至4月，共2个月，完成项目建议书的编制及审批。

2.2021年5月至6月，共2个月，完成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节能报告、环评报告、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水土保持方案等的编制及审批。

3.2021 年 7 月至 2021 年 11 月，共 5 个月，完成服务招标、地质勘察工作、初步设计、概算编制及审查、施工图设计、预算编制及审查、招标准备等工作。

4.2021 年 12 月，完成项目招标工作。

5.2022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共 24 个月，完成项目土地平整工程及主体建设工程等施工。

6.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12 月，共 12 个月，完成项目装修装饰、给排水、电气以及设备安装等配套工程施工。

7.2024 年 12 月，进行工程竣工验收，项目交接及项目启用准备。本次专项债券用于建设工程款。

本项目自 2022 年 4 月 29 日开工至今已完成门诊医技楼和住院楼地下室及人防区域混凝土施工完成。门诊医技楼及住院楼已完成结构封顶，正在进行砌筑、抹灰、降板区填充、幕墙龙骨架安装、强弱电电箱管箱布置等施工。

（四）债券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债券资金主要用于建设新兴县中医院项目多幢框架结构、桩基础的新大楼，分为门诊区、住院区及相关配套设备设施等多个综合服务区域。

专项债券资金用途

用途	专项债券金额（万元）
施工款、监理费、设计费	7,200.00
合计	7,200.00

四、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情况

（一）项目预期成本收益

1.项目收入测算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本项目建成正式运营后项目收入主要包括住院收入、门诊收入、饭堂出租收入，具体为:

（1）门诊收入

根据《中医医院建设标准》，中医医院的日门（急）诊量宜与所设病床数的 3.5 倍相匹配。预计正常年门诊人数（含急诊）约 89.43 万人次，首年门诊量按正常年 60%，第一年增长 15%，第二年增长 15%，第三年增长 10%达到正常。首年按人均门诊费用（含药品）200 元，每 3 年人均门诊费用增长 15%。

（2）住院收入

项目设置床位 700 床，平均住院日 8 天，正常年病床使用率为 95%，首年病床使用率为 60%，第一年增长 15%，第二年增长 15%，第三年增长 5%。项目建成后首年住院收入按人均住院费 10700 元（含药品材料收入、住院检查费用等）估算，每 3 年按消费增长 15%计算。

（3）饭堂出租收入

项目拟建成后，收入按住院病人和职工用餐人数计算，饭堂规模约为 500 平方米，运营期初年租金按 0.5 万元/平方米考虑，每 3 年增长 10%。

收入测算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门诊收入	住院收入	饭堂租金	合计
第一年				0.00
第二年				0.00
第三年	10,731.60	20,503.88	250.00	31,485.48
第四年	13,414.50	25,629.84	250.00	39,294.34
第五年	16,097.40	30,755.81	250.00	47,103.21
第六年	20,568.90	37,334.14	275.00	58,178.04
第七年	20,568.90	37,334.14	275.00	58,178.04
第八年	20,568.90	37,334.14	275.00	58,178.04
第九年	23,654.24	42,934.26	302.50	66,890.99
第十年	23,654.24	42,934.26	302.50	66,890.99
第十一年	23,654.24	42,934.26	302.50	66,890.99
第十二年	27,202.37	49,374.40	332.75	76,909.52
第十三年	27,202.37	49,374.40	332.75	76,909.52
第十四年	27,202.37	49,374.40	332.75	76,909.52
第十五年	31,282.73	56,780.56	366.03	88,429.31
合计	285,802.74	522,598.48	3,846.78	812,248.00

2.项目成本及相关税费

本项目成本主要包括药品及材料支出、人员经费、水电费、维修费、管理费及其他成本，其中：

（1）药品、材料支出

参考《公立医院成本核算规范》（国卫财务发〔2021〕4号）的规定，药品、材料支出属于可变成本，其成本总额随着业务量的变动而相应比例变化。因此，药品、材料支出成本，跟项目收入是成比例关系的。参照近几年新兴县中医院药品、材料费支出占医疗收入平均比例，并综合考虑公立医院改革相关文件规定，药品、材料中越来越多的品规进入集采，采购单价不断降低，故

测算项目投入使用后的药品材料成本拟定为 13,000.00 万元，每 3 年药品材料成本增长 15%。

（2）人员经费

根据医院基本数据及项目运行需求，医疗床位与工作人员之比按 1:1.5 考虑,约需医务人员 1050 人,第一年按人数 70%招聘,第二年按 10%递增直到正常年份；参照医院历年来的员工经费支出情况，结合新兴县的经济发展水平，项目建成后，人员经费支出按 12 万元/人·年估算，每 3 年增长 5%。

（3）水电费

用量方面，经测算，项目正常年份消耗燃料水电等数量为全年用电量为 1067.62 万 kWh，天然气用量为 36.89 万㎡，柴油用量为 4.51t，用水量为 42.46 万㎡。结合医院运营负荷考虑，第一年用量按正常年份的 60%，第二年按 75%，第三年按 90%，第四年开始按 100%计算。

价格方面，运营期初水、电、柴油按目前市场价确定，分别为 0.50 元/㎡、0.80 元/kWh、0.80 元/t，天然气价格按《关于调整县城管道天然气价格的通知》（新发改价格[2018]34 号）文件，按 4.8 元/㎡计算。每三年增长 3%。

（4）管理费开始运营时按照 4,800.00 万元计算，每 3 年管理费增长 15%。

（5）其他成本开始运营时按照 3,500.00 万元计算，每 3 年其他成本增长 15%。

成本测算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药品、材料支出	人员经费	水电费	管理费	其他成本	合计
第一年						0.00
第二年						0.00
第三年	15,000.00	8,820.00	633.60	4,800.00	3,500.00	32,753.60
第四年	15,000.00	10,080.00	792.00	4,800.00	3,500.00	34,172.00
第五年	15,000.00	11,340.00	950.41	4,800.00	3,500.00	35,590.41
第六年	17,250.00	13,230.00	1,087.69	5,520.00	4,025.00	41,112.69
第七年	17,250.00	13,230.00	1,087.69	5,520.00	4,025.00	41,112.69
第八年	17,250.00	13,230.00	1,087.69	5,520.00	4,025.00	41,112.69
第九年	19,837.50	13,891.50	1,120.32	6,348.00	4,628.75	45,826.07
第十年	19,837.50	13,891.50	1,120.32	6,348.00	4,628.75	45,826.07
第十一年	19,837.50	13,891.50	1,120.32	6,348.00	4,628.75	45,826.07
第十二年	22,813.13	14,586.08	1,153.93	7,300.20	5,323.06	51,176.39
第十三年	22,813.13	14,586.08	1,153.93	7,300.20	5,323.06	51,176.39
第十四年	22,813.13	14,586.08	1,153.93	7,300.20	5,323.06	51,176.39
第十五年	26,235.09	15,315.38	1,188.54	8,395.23	6,121.52	57,255.77
合计	250,936.97	170,678.10	13,650.35	80,299.83	58,551.96	574,117.21

3.项目损益情况

根据上述测算，新兴县中医院易地新建项目在债券存续期内的项目营运收益为238,130.79万元。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项目运营收入	项目运营成本支出	项目净收益
第一年	0.00	0.00	0.00
第二年	0.00	0.00	0.00
第三年	31,485.48	32,753.60	-1,268.13
第四年	39,294.34	34,172.00	5,122.34
第五年	47,103.21	35,590.41	11,512.81
第六年	58,178.04	41,112.69	17,065.35
第七年	58,178.04	41,112.69	17,065.35
第八年	58,178.04	41,112.69	17,065.35
第九年	66,890.99	45,826.07	21,064.93

第十年	66,890.99	45,826.07	21,064.93
第十一年	66,890.99	45,826.07	21,064.93
第十二年	76,909.52	51,176.39	25,733.13
第十三年	76,909.52	51,176.39	25,733.13
第十四年	76,909.52	51,176.39	25,733.13
第十五年	88,429.31	57,255.77	31,173.54
合计	812,248.00	574,117.21	238,130.79

（二）融资收益平衡情况

1.项目现金流测算表

根据融资项目覆盖专项债券存续期内运营收入与成本费用测算数据以及项目债券融资成本，融资项目运营期内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所示，表明融资项目的收入与支出能够实现总体平衡。

融资项目运营期内项目现金流测算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项目现金流入	项目现金流出		净现金流量	累计净现金流量
	运营收入	年度付本息	年度运营成本支出		
第一年	0.00	1,536.55	0.00	-1,536.55	-1,536.55
第二年	0.00	1,536.55	0.00	-1,536.55	-3,073.10
第三年	31,485.48	1,536.55	32,753.60	-2,804.68	-5,877.78
第四年	39,294.34	1,536.55	34,172.00	3,585.79	-2,291.99
第五年	47,103.21	1,536.55	35,590.41	9,976.26	7,684.27
第六年	58,178.04	1,536.55	41,112.69	15,528.80	23,213.07
第七年	58,178.04	1,536.55	41,112.69	15,528.80	38,741.87
第八年	58,178.04	1,536.55	41,112.69	15,528.80	54,270.68
第九年	66,890.99	1,536.55	45,826.07	19,528.38	73,799.05
第十年	66,890.99	1,536.55	45,826.07	19,528.38	93,327.43
第十一年	66,890.99	2,976.55	45,826.07	18,088.38	111,415.81
第十二年	76,909.52	2,919.67	51,176.39	22,813.46	134,229.27
第十三年	76,909.52	2,862.79	51,176.39	22,870.34	157,099.61
第十四年	76,909.52	2,805.91	51,176.39	22,927.22	180,026.83

第十五年	88,429.31	86,760.03	57,255.77	-55,586.49	124,440.34
合计	812,248.00	113,690.45	574,117.21	124,440.34	124,440.34

2.预期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收益偿还融资本息情况

本融资项目收益为项目自身营运产生的现金流入，项目营运前需支付的融资利息由项目建设资金支付，预期自融资开始日至第三十年内，项目产生的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用于偿还融资本息的情况如下:

预期项目收益实现情况下的本息覆盖倍数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项目融资本息偿付金额			债券存续期间各年度运营收益	备注
	本金	利息	本息合计		
已融资	29,000.00	23,311.00	52,311.00		已融资本金处为该项目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偿还本金汇总金额
第一年		1,536.55	1,536.55	0.00	
第二年		1,536.55	1,536.55	0.00	
第三年		1,536.55	1,536.55	-1,268.13	
第四年		1,536.55	1,536.55	5,122.34	
第五年		1,536.55	1,536.55	11,512.81	
第六年		1,536.55	1,536.55	17,065.35	
第七年		1,536.55	1,536.55	17,065.35	
第八年		1,536.55	1,536.55	17,065.35	
第九年		1,536.55	1,536.55	21,064.93	
第十年		1,536.55	1,536.55	21,064.93	
第十一年	1,440.00	1,536.55	2,976.55	21,064.93	
第十二年	1,440.00	1,479.67	2,919.67	25,733.13	
第十三年	1,440.00	1,422.79	2,862.79	25,733.13	
第十四年	1,440.00	1,365.91	2,805.91	25,733.13	
第十五年	33,140.00	1,309.03	34,449.03	31,173.54	
合计	67,900.00	45,790.45	113,690.45	238,130.79	
本息覆盖倍数	2.09				

（三）总体评价

依据当前的市场状况及数据，对未来的收益及现金流进行预测，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在诸多不确定性因素中，预期项目收益的变动对本项目的影响最为重要。本着保守性原则，下面对预期项目收益情况向下波动进行敏感性分析。

预期项目收益实现90%情况下的本息覆盖倍数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项目融资本息偿付金额			债券存续期间各年度运营收益	备注
	本金	利息	本息合计		
已融资	29,000.00	23,311.00	52,311.00		已融资本金处为该项目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偿还本金汇总金额
第一年		1,536.55	1,536.55	0.00	
第二年		1,536.55	1,536.55	0.00	
第三年		1,536.55	1,536.55	-1,141.32	
第四年		1,536.55	1,536.55	4,610.11	
第五年		1,536.55	1,536.55	10,361.53	
第六年		1,536.55	1,536.55	15,358.82	
第七年		1,536.55	1,536.55	15,358.82	
第八年		1,536.55	1,536.55	15,358.82	
第九年		1,536.55	1,536.55	18,958.44	
第十年		1,536.55	1,536.55	18,958.44	
第十一年	1,440.00	1,536.55	2,976.55	18,958.44	
第十二年	1,440.00	1,479.67	2,919.67	23,159.82	
第十三年	1,440.00	1,422.79	2,862.79	23,159.82	
第十四年	1,440.00	1,365.91	2,805.91	23,159.82	
第十五年	33,140.00	1,309.03	34,449.03	28,056.19	
合计	67,900.00	45,790.45	113,690.45	214,317.71	
本息覆盖倍数	1.89				

预期项目收益实现80%情况下的本息覆盖倍数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项目融资本息偿付金额			债券存续期间各年度运营收益	备注
	本金	利息	本息合计		
已融资	29,000.00	23,311.00	52,311.00		已融资本金处为该项目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偿还本金汇总金额
第一年		1,536.55	1,536.55	0.00	
第二年		1,536.55	1,536.55	0.00	
第三年		1,536.55	1,536.55	-1,014.50	
第四年		1,536.55	1,536.55	4,097.87	
第五年		1,536.55	1,536.55	9,210.25	
第六年		1,536.55	1,536.55	13,652.28	
第七年		1,536.55	1,536.55	13,652.28	
第八年		1,536.55	1,536.55	13,652.28	
第九年		1,536.55	1,536.55	16,851.94	
第十年		1,536.55	1,536.55	16,851.94	
第十一年	1,440.00	1,536.55	2,976.55	16,851.94	
第十二年	1,440.00	1,479.67	2,919.67	20,586.50	
第十三年	1,440.00	1,422.79	2,862.79	20,586.50	
第十四年	1,440.00	1,365.91	2,805.91	20,586.50	
第十五年	33,140.00	1,309.03	34,449.03	24,938.83	
合计	67,900.00	45,790.45	113,690.45	190,504.63	
本息覆盖倍数	1.68				

综上所述，预计新兴县中医院易地新建项目预期项目收益对融资成本覆盖倍数均大于或等于1.68，项目收益可以覆盖融资成本，不能偿还的风险较低。

五、专项债券管理

（一）债券资金概况

1.存量债券资金列式

新兴县中医院易地新建项目，以前年度已安排专项债券资金共计29,000.00万元，均已到位。对应各批次存量债券资金信息概况如下:

序号	融资时间节点	债券名称	发行年限	票面利率	债券偿还方式	融资金额（万元）
1	2021年6月	2021年广东省民生服务专项债券（七期）2021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44期）	20年	3.77%	每半年支付利息，到期还本	1,000.00
2	2021年8月	2021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65期）	20年	3.45%	每半年支付利息，到期还本	1,500.00
3	2021年11月	2021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85期）	20年	3.45%	每半年支付利息，到期还本	16,500.00
4	2022年5月	2022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25期）	30年	3.40%	每半年支付利息，到期还本	3,000.00
5	2022年6月	2022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31期）	30年	3.37%	每半年支付利息，到期还本	7,000.00
合计						29,000.00

2.本年度及以后年度债券资金概况

2023年计划安排专项债券资金20,000.00万元:

1月已发行2023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期）6,000.00万元（用于项目资本金0.00万元）;

5月已发行2023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二期）1,500.00万元（用于项目资本金0.00万元）;

8月拟发行2023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四十期）7,200.00万元（用于项目资本金0.00万元）;

2023年度待后续发行专项债券资金5,300.00万元;

以后年度计划安排专项债券资金18,900.00万元。

3.还本付息测算

本债券存续期计划发行期限为十五年,假设融资利率3.95%,每半年支付利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按照预算法要求，项目所在地按预算管理级次将此次专项债券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项目还本付息测算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金额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融资利率	应付利息	还本付息合计
已融资	1,000.00	1,000.00		3.77%	754.00	1,754.00
已融资	1,500.00	1,500.00		3.45%	1,035.00	2,535.00
已融资	16,500.00	16,500.00		3.45%	11,385.00	27,885.00
已融资	3,000.00	3,000.00		3.40%	3,060.00	6,060.00
已融资	7,000.00	7,000.00		3.37%	7,077.00	14,077.00
第一年	38,900.00		38,900.00	3.95%	1,536.55	1,536.55
第二年	38,900.00		38,900.00	3.95%	1,536.55	1,536.55
第三年	38,900.00		38,900.00	3.95%	1,536.55	1,536.55
第四年	38,900.00		38,900.00	3.95%	1,536.55	1,536.55
第五年	38,900.00		38,900.00	3.95%	1,536.55	1,536.55
第六年	38,900.00		38,900.00	3.95%	1,536.55	1,536.55
第七年	38,900.00		38,900.00	3.95%	1,536.55	1,536.55
第八年	38,900.00		38,900.00	3.95%	1,536.55	1,536.55
第九年	38,900.00		38,900.00	3.95%	1,536.55	1,536.55
第十年	38,900.00		38,900.00	3.95%	1,536.55	1,536.55
第十一年	38,900.00	1,440.00	37,460.00	3.95%	1,536.55	2,976.55
第十二年	37,460.00	1,440.00	36,020.00	3.95%	1,479.67	2,919.67
第十三年	36,020.00	1,440.00	34,580.00	3.95%	1,422.79	2,862.79
第十四年	34,580.00	1,440.00	33,140.00	3.95%	1,365.91	2,805.91
第十五年	33,140.00	33,140.00		3.95%	1,309.03	34,449.03
合计		67,900.00			45,790.45	113,690.45

注：2023年8月发行7,200.00万元分年还本，第11-15年每年

还本20%。

（二）债券资金管理

本项目严格执行专项债券资金专款专用的原则，将建立明确主管部门及职责，其中组合使用专项债券和市场化融资的，应实行分账管理。执行严格的流入管理和流出管理制度，并按照中发〔2018〕34号文的要求进行绩效评价，加强资金的使用与管理。

1.资金流入管理：项目资金流入主要包括资本金、债券资金和项目收入流入。本项目资本金来源于项目建设单位自有资金及财政资金。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由市级财政统一管理，专账核算，专款专用，不得挪用。或者在商业银行开立独立于日常经营账户的债券资金管理专用账户（以下简称债券资金专户），用于专项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及划转。本项目收入专款专用，用于本项目债券本息的偿付。

2.资金流出管理：本项目资金流出主要包括项目建设投资支出、债券本息偿付和项目运营成本。关于建设投资等支出，负责实施的施工单位按照进度提出申请，施工单位需如实填写专项债券资金支付审批表、已完工程量、综合单价、变更、索赔凭证、工程进度等要件，并报送监理单位、项目建设单位及审计单位，经监理单位、项目建设单位及审计单位审核后，按债券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拨付资金。关于债券本息偿付，项目收入实现后，由项目单位准备需要到期支付的债券本息，并将项目收益转至财

政部门，由财政部门向省财政厅缴纳本期应当承担的还本付息资金。项目运营成本严格按计划支出，预算外支出要上报审批。

3.资金预算绩效评价：财政部门将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的要求，将专项债券资金的使用纳入到项目主管单位的绩效评价范围之内，绩效评价结果将决定债券资金的拨付额度及拨付进程及同类项目专项债的再次申报批复。

（三）职责分工

新兴县财政局负责按照专项债务管理规定，组织做好信息披露等工作。负责组织项目专项债券发行工作。负责组织项目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财政部门应组织建立相应的资产登记和统计报告制度，会同主管部门、项目单位加强专项债券项目对应资产管理。

新兴县卫生健康局负责组织制定专项债券项目融资平衡方案，督促指导项目单位做好项目专项债券发行准备工作和信息披露有关工作。负责对项目建设、资金使用和还本付息进行监督，指导项目单位加快项目建设、规范专项债券资金使用，加快专项债券资金支出进度。合理评估发行项目专项债券对应项目风险并组织风险应对工作。负责编制项目专项债券还本付息年度预算，组织督促项目单位及时缴交还本付息资金，确保债券还本付息不出任何风险。项目主管部门、项目单位应当认真履行项目建设、

运营、维护责任，保障项目如期实施，确保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及时组织项目单位将项目形成的资产进行资产登记管理。

新兴县中医院负责按照债券发行组织等统一安排，研究制定专项债券项目融资平衡方案，及时提供项目专项债券发行和信息披露有关项目信息。负责项目建设、运营管理，规范专项债券资金使用，加快专项债券资金支出进度。负责分析预测发行项目专项债券对应项目风险并提出应对措施。负责落实债券还本付息资金来源，按时足额缴交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和专项收入。及时将项目形成的资产按照约定的产权归属进行资产登记管理。

六、项目风险控制

（一）潜在风险及控制措施

项目可能存在潜在的工程实施风险、组织及管理风险、财务及融资风险、收益实现规模与预期存在差异的风险、收益专项用于偿债的操作风险、利率波动风险。本期专项债券发行的主要法律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1.影响项目施工进度或正常运营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1）自然环境和施工条件带来的风险

风险因素:

1）突发事件影响，如恶劣天气、地震、临时停水、停电、交通中断等;

2）提供的场地条件不及时或不能正常满足工程需要;

3）外界配合条件有问题，如交通运输受阻，水、电供应条件不具备等;

4）监理到位工作不到位，影响工期;

5）施工出现质量问题，延误工期。

风险应对措施:

1）基础工程尽量避开雨季施工，否则应采取有效防护措施;

2）施工工棚搭建满足防震要求;

3）做好防止交通中断、停电、停水应急预案;

4）强化前期地质勘查工作，防止因地质勘测不到位造成的停工;

5）项目建设前周密设计供排水、供配电方案，防止水电供应造成停工;

6)搞好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和防范方案,密切与相关单位沟通,减少单位临时工程施工干扰，市民闹事，节假日交通管制，市容整顿的限制等造成的工期延误;

7）与监理单位签订严格、职责明确的监理合同，加强对监理单位的监管，明确监理单位的责任;

8）强化质量管理，严格按照规范和条例招投标、施工、监理和质量检查，杜绝质量问题影响施工进度。

（2）施工方风险

风险因素:

1）施工计划不周详;

2）施工技术力量达不到要求;

3）施工组织能力差;

4）对施工图纸的领会能力差;

5）施工应急预案差;

6）施工单位提交的材料、样品不及时，导致工期延误;

7）施工过程中出现质量问题;

8）施工人员不就位或施工过程中施工人员不足。

风险控制措施:

1）通过招投标选择社会信誉好，技术力量强、管理能力高的施工队伍;

2）进行事前控制：审核施工单位提交的施工进度计划；审核施工单位提交的施工方案；审核施工单位提交的施工总平面图；制定材料、设备的采、供计划；按期完成现场障碍物的拆除，及时向施工单位提供现场；落实施工临时供水、供电，接通施工道路、电话线路，及时为施工单位创造必要的施工条件。

3）进行工程进度的检查：审批施工计划及施工修改计划；审核施工单位每旬、每月提交的工程进度报告；按合同要求，及时进行工程计量验收和质量验收；做好有关进度、计量方面的签证;

进行工程进度的动态管理；为工程进度款的支付签署进度、计量方面认证意见；组织现场协调会。

4）进行事后控制：要求施工单位制定保证总工期不突破的对策措施，主要有技术措施、组织措施、经济措施、合同措施；要求施工方制定月、季工期进度拖延后的补救措施；调整相应的施工计划、材料设备、资金供应计划等，在新的条件上组织新的协调和平衡。

（3）资金落实情况

风险因素：

1）资金不到位，工程款不能按时拨付影响施工，导致耽误工期；

2）资金不到位，影响材料供应商不能及时供货，导致耽误工期；

3）资金不到位，导致监理、质检等与施工相关的部门无法工作，导致耽误工期。

风险应对措施：

1）资金不足额就位，不得动工建设；

2）严格财经制度，防止建设资金被贪污、挪用。

（4）工程事故

风险因素：

1）人身安全对施工工期的影响；

2）设备损毁对施工工期的影响;

3）火灾、电击对设备、设施破坏对工期的影响;

4）事故处理不当，引起群体事件，影响建设工期。

风险应对措施:

1）编制和执行施工安全工作守则，建立安全报告制度，设立专职安全监理和安全员;

2）加强对施工人员的安全教育，增强施工人员的安全防范意识，提高安全防范自救能力;

3）配发和使用安全帽、安全带、安全网、安全标志等安全设备;

4）施工场所按规定进行围挡封闭，架设安全网。洞口及临边进行防护;

5）对结构复杂、危险性大、特性较多的特殊工程（如起重吊装作业、脚手架工程、模板工程、基坑支护等）要采取专项安全措施;

6）考虑不同季节对施工的不安全因素，在雨季施工应做好防电、防雷、防坍塌和防强风的工作。冬季施工应做好防风、防火、防滑等工作。

2.影响项目收益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1）市场风险

风险因素：市场利率波动将会对本项目财务成本产生影响，进而影响项目投资收益的平衡。

风险应对措施：

为控制项目融资平衡风险，可动态调整债券发行期限和还款方式及时间，做好期限配比、还款计划和准备，加快资金周转，适当增大流动比率，充分盘活资金，用资金使用效率收益对冲利率波动损失。

（2）财务风险

风险因素：

1）资金周转风险：本项目基础设施投入资金较大，建设资金部分采取申请债券融资解决，如在实施过程中遭遇意外的困难而使项目建设延期的局面，或遇市场发生重大变化，项目可能出现资金周转困难；

2）投资估算风险：本项目总投资的不准确的调整都会导致项目财务风险，本项目的投资估算结果是建立在目前的政策、法规、市场因素的基础上编制的，由于本项目建设周期较短，未来国家及地方政策、法规、市场等因素的变化的不确定性较小。

风险应对措施：

1）充分考虑项目建设的特点，对项目基础设施建设进行周密的安排，保证按期完工，充分落实建设所需资金。

2）加强促进现金回流。项目实施方和项目主管单位应实时监管项目的变现情况，确保债券发行资金的按时回笼，以增强项目的抗风险能力。

3）委托中介机构对实施过程中，定期对估算投资进行审核验证，如发现对估算投资产生影响的情况，应及时采取措施进行解决。

（二）还款保障措施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国办函〔2016〕88号）规定，本级政府对地方政府债券依法承担全部偿还责任。本级财政将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6〕155号）规定，及时按照约定逐级向省财政缴纳本级应当承担的还本付息资金，由省财政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偿还专项债券到期本息。如偿债出现困难，将通过调减投资计划、处置可变现资产、调整预算支出结构等方式筹集资金偿还债务。未按时足额向省财政缴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省财政采取适当方式扣回。

七、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根据《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61号）与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管好用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的通知》（粤财债〔2020〕24号）规定：申报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的项目应通过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管理、绩

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评价结果应用等环节推动提升债券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的过程。本项目单位已开展本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

按照《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地方政府应当及时披露专项债券及其项目信息。财政部门应当在门户网站等及时披露专项债券对应的项目概况、项目预期收益和融资平衡方案、专项债券规模和期限、发行计划安排、还本付息等信息。行业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应当及时披露项目进度、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情况等信息。

根据《财政部关于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工作的意见》（财库〔2018〕72号），省级财政部门应当及时在本单位门户网站、中国债券信息网等网站披露地方债券发行相关信息，不再向财政部备案需公开的信息披露文件。省级财政部门对信息披露文件的合规性、完整性负责，要严格落实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主管部门和市县区责任，督促其科学制定项目融资与收益自求平衡方案。信息披露情况作为财政部评价各地地方债券发行工作的重要参考。

根据《关于启用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项目信息披露模板的通知》（财办库〔2019〕364号），为加强地方政府债券信息披露管理，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决定启用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项

目信息披露模板，2020 年 4 月 1 日起，各地发行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时，须增加披露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项目信息披露模板。按此规定，该项目专项债券全套信息披露文件通过中国债券信息网中央结算公司官方网（http://www.chinabond.com.cn/）详细披露，披露时间及文件内容根据省统一安排及要求。